

# 烟台市双语实验学校 校车安全事故应急预案

学生是祖国的花朵，是未来的栋梁，他们代表着国家的希望，保障学生上下学交通安全是全社会共同的责任。

为做好校车安全事故防范处置工作，增强应急处理能力，最大限度地保证学生安全，维护正常的上下学秩序和生活需求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《国务院关于特大安全事故行政责任追究的规定》和《校车安全管理条例》，现结合参考制定本预案。

## 一、指导思想

坚持“预防为主、防控结合”的方针，提高校车运营安保工作，建立健全校车各项管理制度，开展宣传教育，努力保证校车交通运营安全，保障学生安全，维护相关家庭的幸福安康和社会稳定。

## 二、责任分工

### （一）成立校车交通安全事故应急工作小组

设置组长、副组长、组员等构成成员，明确分工、细化责任人。

### （二）明确各成员职责

1、组长：对运营中的校车直接实施安全管理；落实工作岗位人员并明确其职责。

2、副组长：对校车上所涉及的组员进行安全行车教育，做好安全教育，并随时抽查各岗位人员的工作。及时收集上级对校车的安全要求；根据需要，拟定各类校车管理制度等。

3、校车安保督察员：负责校车的安全管理工作；对学生安全负责，发现安全隐患或发生安全事故应积极处理，重大问题及时向组长汇报或者报警。

4、校车司机：每天对车容、车况、安全性能（特别是制动系统）进行自查，确保车辆各项状态良好，发现车辆安全隐患和技术故障要及时报修，并做好校车的例行维修保养工作。

5、随车管理员：测量学生体温；开展乘坐校车安全宣传教育，劝阻不安全行为；及时化解校车内学生之间的矛盾。

### 三、具体应急措施

#### （一）预防措施

1、加强对师生、家长进行法制和安全教育，增强师生、家长的法制意识和自我保护意识。

2、完成对校车灭火器、救生锤的设施配置。

3、严格要求校车相关人员履行自己的职责，组长和副组长随时进行抽检。

#### （二）处理程序

一旦发生校车交通安全事故：

1、报警求助。校车安保督察员在事故后第一时间打 110 报警，拨打 120 急救。

2、报告。校车安保督察员报告校车交通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组，启动本校车交通安全事故应急预案。

3、立即向校车交通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组汇报（先口头后书面）。

4、第一时间通知学生家长或家属。

5、调查和总结。校车交通安全事故应急小组及时对事发原因、处置经过、损失、责任认定、援助需求等做出评估调查，并及时将总结情况报告校车交通安全事故应急工作组。

进一步提高交通安全意识，预防和减少道路交通事故的发生，加强校车交通安全管理与应急措施预案，努力营造安全、稳定、文明、和谐的校车乘坐环境。